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須知

一、健康檢查法源依據

依教育部及衛生福利部會銜發布之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」與本校「新生健康檢查實施要點」規定,每位同學皆必須接受學生健康檢查。

二、健康檢查實施對象

本校所有新生、轉學生、復學生。

- 三、健康檢查實施方式:可依個人需求擇一辦理,但請盡量參加校內健檢(費用較優惠日方便)
 - (一)參加校內辦理之團體健檢。(詳見第四點說明)
 - (二) 自行前往其他醫療機構健檢。(詳見第五點說明)

四、校內團體健康檢查

- (一) 承辦醫院:臺安醫院雙十分院。
- (二)檢查地點:本校產學研究大樓一樓。
- (三) 準備物品:提前將本校學生健康資料卡下載列印,第一頁資料填寫完後攜帶至健檢會

場,避免現場填寫增加等候時間。下載網站 ■



(四)健康檢查時間及費用

113年8月31日~9月1日 (週六、週日)

上午09:00-12:00(最後報到時間11:30);下午13:00-17:00(最後報到時間16:30)

- 1. 健檢費用團體特約價新台幣 900 元整【本場次之 X 光檢查為立即判讀】。
- 2. 外籍生如需增加麻疹及德國麻疹抗健檢驗: 健檢費用新台幣 1700 元整。
- 3. 參加本梯次健檢學生,學生請依照衛教組公告之各系所時段參加,若未依照該系所時段報到者,視現場狀況等候,公告網站連結(預計公告日期 113 年 8 月 15 日)。 查詢網站
- 4. 適用對象: 在校住宿新生、欲參與新生開展營者(大學部四技、二技)。
- 113 年 9 月 9 日(週一) 上午 08:00-12:00 (最後報到時間 11:30)
 - 1. 健檢費用團體特約價新台幣 800 元整。
 - 2. 外籍生如需增加麻疹及德國麻疹抗健檢驗:新台幣 1600 元整。
 - 3. 適用對象: 非在校住宿新生。

- (五)低收入戶學生健康檢查費用減免(限參加校內團體健康檢查學生)
 - 1. 具有 113 年鄉、鎮、市公所開立低收入戶證明之新生予以減免健康檢查費用 300 元。
 - 2. 費用減免僅限參加校內團體健康檢查之新生。
 - 3. 健檢當日繳交低收入戶證明影本給收費人員,即可現場減免健康檢查費用。
 - 4. 僅限健檢當日提出證明才可享有減免健康檢查費用,不接受事後補繳證明。
 - 5. 此減免優惠由臺安醫院雙十分院提供。

五、自行前往其他醫療機構健檢:

(一) 請攜帶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學生健康檢查資料卡至醫療院所進行健檢。

健康資料卡下載連結 ■





- (二)學校規定之健檢項目牙齒檢查,若您檢查之醫療院所沒有提供該項檢查,需另行至牙科 診所檢查。
- (三) 如您已接受其他健檢,請檢視下列三項規定方可繳交該份健檢報告:
 - 1. 健康檢查報告內容須包含學校規定之項目(詳見學生健康資料卡第2頁)。
 - 2. 健康檢查報告日期須為 6 個月內(即 113 年 3 月 10 日後)。
 - 3. 將本校學牛健康資料卡下載列印,第一頁資料填寫完畢後併健檢報告繳交。

(四)報告繳交方式:

- 1. 到校繳交:繳交地點為本校學生活動中心 1 樓衛生教育組,繳交時間為週一~週五上午 09:00~12:00;下午 13:00~16:30。
- 2. 郵寄掛號繳交: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 123 號 學務處衛生教育組 高珊婷 護理師收。
- (五)報告繳交期限:請於開學兩週內(113年9月20日前)繳交,逾期繳交者將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處理。

六、健康檢查注意事項

- (一) 檢查前三天請維持正常作息、清淡飲食(勿暴飲暴食)、勿劇烈運動。
- (二)檢查當日
 - 1. 參加校內團體健檢無須空腹 ; 但如您為自行預約前往醫療院所健康檢查,是否須空 腹則須依照該醫療機構之規定。
 - 2. 慢性病或正在服用藥物者,檢查當日可正常服藥;但如您為糖尿病患者,請提前諮詢 您的醫生是否需要暫停用藥。
 - 3. 如遇身體不適、生理期,請務必告知現場工作人員。

- 4. 參加校內團體健檢者,勿穿著有金屬物件(如鈕扣、項鍊、亮片等)之上衣及內衣,並 請勿佩戴金屬飾品。
- 5. 懷孕或備孕者不能進行 X 光檢查,請務必告知工作人員。

七、在校住宿新生相關規定

- (一) 參加校內健檢者:入住宿舍當日,應完成健康檢查。
- (二) 自行校外健檢者:繳交健康檢查報告書正本至衛教組後才可入住宿舍。

八、如有相關問題請洽詢

學務處衛生教育組高珊婷護理師,專線電話 05-552-4106